

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2019 年 8 月 22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长朱军先生主持召开了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（董事曹少鹏、刘萍、陈伟华、严刚以通讯表决方式表决），公司 3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刊登在 2019 年 8 月 24 日巨潮资讯网上，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 2019 年 8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4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四日